证券代码：300228 证券简称：富瑞特装 公告编号：2026-007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97,425,5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瑞特装	股票代码	3002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清清	赵佳慧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晨新路 19 号	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晨新路 19 号	
传真	0512-58982293	0512-58982293	
电话	0512-58982295	0512-58982295	
电子信箱	furui@furuiise.com	furui@furuiis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天然气液化和 LNG 储存、运输、终端应用全产业链装备制造及提供一站式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及运维服务、重型装备制造。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及客户所处行业的不同，公司产品主要分为 LNG 应用装备、重型装备、LNG 加工运维服务及销售等。

公司主营产品有液化工厂装置、LNG/L-CNG 加气站设备、低温液体运输车、低温液体罐式集装箱、LNG 储罐、车（船）用 LNG 供气系统、速必达、系列低温阀门；各类化工及海工等方面的塔器、换热器、反应器等压力容器及 LNG 船罐；LNG 加工运维服务及销售相关业务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4,222,738,310.11	4,051,499,716.45	4.23%	4,263,054,34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5,546,186.76	2,194,998,326.96	12.78%	1,899,175,047.3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149,595,100.52	3,322,399,262.33	-5.20%	3,038,563,46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099,479.65	219,215,799.89	9.98%	147,107,32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181,019.14	212,535,208.69	9.71%	137,117,20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04,362.64	391,416,880.68	54.06%	271,518,634.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09	0.3804	8.02%	0.25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19	0.3702	8.56%	0.2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0.77%	-0.39%	8.1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12,690,769.85	662,088,659.33	988,625,958.15	786,189,71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28,139.51	33,897,654.35	88,900,622.54	68,073,06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899,035.91	33,427,858.06	87,576,821.94	64,277,30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06,429.54	55,824,620.60	270,091,108.47	363,095,063.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3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3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锋	境内自然人	7.46%	44,593,965.00	34,560,000.00	不适用	0.00			
王春妹	境内自然人	1.80%	10,736,213.00	0.00	不适用	0.00			
毛文麟	境内自然人	1.70%	10,140,332.00	0.00	不适用	0.00			
鞠宇	境内自然人	1.25%	7,43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蓝玉花	境内自然人	0.93%	5,536,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婷	境内自然人	0.67%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杨韬	境内自然人	0.56%	3,356,253.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家港市金城创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4%	3,2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50%	3,003,529.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玮	境内自然人	0.50%	3,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黄锋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公司未知其与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鉴于前次审批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根据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在充分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其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继续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为 8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投资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对外公告的《关于继续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杨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杨备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杨备先生上述职务原任职期满日为 2026 年 7 月 6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18 日对外公告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同意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2 日对外公告的《关于公司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陈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聘任袁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其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不变。

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李欣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欣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欣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及其他非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2 日对外公告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4、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4 年度以总股本 585,861,5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2 日对外公告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已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9 日对外公告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5、报告期内，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富瑞能源服务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0 万美元与 Golden New Energy PTE.LTD 合资设立新加坡富瑞能源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新加坡富瑞能源服务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20 万美元，持股 6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合资公司已设立完毕并通过国内 ODI 审批。

6、报告期内，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富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控股子公司重庆瑞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注册资本减资 2,800 万元人民币，减资完成后重庆瑞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0 万元人民币减少至 5,2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上述工商注册变更手续。

7、报告期内，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富瑞深冷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参股子公司山东中杰深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全部 2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实缴注册资本 0 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山东中杰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上述工商注册变更手续。

8、报告期内，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富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控股子公司四川瑞科新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注册资本减资 3,000 万元人民币，减资完成后四川瑞科新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减少至 7,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上述工商注册变更手续。

9、报告期内，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孙公司重庆瑞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贵州瑞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贵州瑞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重庆瑞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10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上述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10、报告期内，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孙公司新加坡富瑞能源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富瑞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富瑞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新加坡富瑞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0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上述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11、报告期内，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富瑞能源服务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5 万美元与 BOSON HOLDINGS CORPORATION 合资设立 FURUI BOSON SINGAPORE PTE. LTD.，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5 万美元，新加坡富瑞能源服务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55 万美元，持股 5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合资公司已设立完毕。

证券代码：300105 证券简称：龙源技术 公告编号：定 2026-002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15,814,4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94,420,940.74 元，且现金流充足，本次利润分配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符合监管规定与《公司章程》要求。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源技术	股票代码	3001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克冷	宫文静	
办公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烟台开发区白云山路 2 号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烟台开发区白云山路 2 号	
传真	0535-3417190	0535-3417190	
电话	0535-3417182	0535-3417182	
电子信箱	p00024008@chnenergy.com.cn	p00024008@chnenerg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2025-2026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显示，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38.91 亿千瓦，其中火电装机 15.39 亿千瓦（煤电 12.61 亿千瓦，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32.4%）；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20.0 亿千瓦，其中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8.42 亿千瓦。2025 年，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 51.1%，增容减量效果逐步显现。根据中电联预测，预计 2026 年底，全年新增发电装机有望超过 4 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有望超过 3 亿千瓦。预计 2026 年，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将首次超过煤电装机规模，年底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合计装机规模达到总发电装机的一半，煤电占总装机比重降至 31%左右，占比持续降低，但作为基础电源和灵活性调节电源的作用短期内无法替代。为支撑新能源大规模接入电网带来的消纳问题，并且需要满足更严格的环保与能效要求，煤电节能环保及低碳化改造将从规模扩张转向对存量机组的深度挖潜、技术升级和综合性能提升，行业向高质量、精细化、高附加值方向发展。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提出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比重，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能源强国。“十五五”期间，煤电将充分发挥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的作用，新增投入放缓，逐渐进入下行通道，助推新能源成为电力供给的主力军；储能技术助力电网多种新技术形态并存，支撑电力系统调节、电网稳定运行，引领电力系统由“源网荷”三要素向“源网荷储”四要素转变。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了《新一代煤电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5 — 2027 年）》（以下简称《方案》）的通知。《方案》在衔接“三改联动”政策的基础上，为适应新型电力系统发展需求，从煤电清洁降碳、安全可靠、高效调节、智能运行四个方面建立健全煤电技术指标体系，指导现役机组改造升级、新建机组建设运行和新一代煤电试点示范。公司积极响应新一代煤电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启动“等离子 +”专项行动计划，扩大新型等离子体、燃烧器等新一代煤电装备技术领先优势，签约国能碟壁、陕煤略阳等等离子改造项目，福能鸿山超临界直流炉综合性能提升项目。签约国能延吉 200MW 机组掺烧褐煤改造项目，行业内首次实现 70%比例褐煤掺烧，大幅提升机组燃料灵活性。公司“数字化图像火检与等离子稳燃控制”等四大技术入选中电联煤电“三改联动”典型案例。

《方案》还指出，在创新技术应用方面，因地制宜采用零碳低碳燃料掺烧等技术，提升机组清洁降碳技术水平。加大煤电深度调峰和快速变负荷智能控制技术创新攻关和工程应用力度，提升机组智能运行技术水平。公司持续巩固深化在生物质和氢氨醇掺烧领域的领先优势，聚焦源头减碳，签约国能荆门生物质气化燃煤耦合降碳灵活性改造。自主开发锅炉燃烧智能管控平台，打造智能燃烧 ANCYCLE 品牌，为锅炉机组的智能化吹灰、节能降耗提供可靠的国产化解决方案，智能化（软件）业务签约额持续增长。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意见》《关于发布〈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5 年版）〉的通知》的发布实施，从双碳目标、国情实际和产业升级的新发展阶段出发，进一步规范煤炭的全链条清洁高效利用。煤化工、煤制油、煤制烯烃等产业在“双碳”目标下面临系统性转型升级压力，节能与减排改造已成为产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抓手。公司签约宁煤烯烃“多炉多机”母管制协调控制优化项目实现“一键调峰”；宁煤烯烃煤气化细渣粒化掺烧项目建成投运，开辟公司固废危废处理“新赛道”。

“十五五”期间，尽管国内煤电新增投资放缓，但印度、印尼、中亚、南非等地区燃煤机组改造需求迫切，聚焦低成本高效节能技术、环保达标及低碳转型路径。公司积极深化国家能源集团与南非国家的战略合作，清洁煤炭燃烧技术在南非首次落地，合同额达 0.8 亿元，并完成南非分公司属地注册。

（二）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抢抓国家新一代煤电技术建设战略机遇，依托煤电灵活性改造与低碳化改造政策支持，深化高效等离子体点火及深度调峰技术应用，助力“三改”联动高效实施；推动燃烧器升级改造，促进机组综合性能提升；推进熔盐储能、混氨燃烧等前瞻技术研发应用，为未来业绩增长培育新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959.37 万元，同比减少 24.83%；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合计支出 17,399.66 万元，同比增长 14.09%；信用减值损失 9,611.05 万元，同比增长 535.28%；确认投资收益 174.79 万元，同比减少 94.65%；财务费用 -1,202.71 万元，同比增长 22.81%；利润总额 -5,084.19 万元，同比减少 163.74%；所得税费用 -1,517.12 万元，同比减少 204.7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7.06 万元，同比减少 154.64%。公司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节能板块实现收入 68,751.48 万元，同比减少 34.01%。该板块中，节油业务实现收入 34,307.98 万元，同比增长 11,563.38 万元，同比增长 50.84%；综合节能改造业务实现收入 33,095.24 万元，同比减少 47,950.04 万元，同比减少 59.16%；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1,348.26 万元，同比增长 960.97 万元，同比增长 248.13%。

环保板块实现收入 20,872.72 万元，同比增长 54.41%。该板块中，低氮燃烧业务实现收入 15,135.75 万元，同比增长 6,206.83 万元，同比增长 69.51%；智能化（软件）业务实现收入 5,089.36 万元，同比增长 3,049.69 万元，同比增长 149.52%；房产租赁收入等销售收入 372.26 万元，同比减少 81.01 万元，同比减少 17.87%；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275.35 万元，同比减少 1,820.15 万元，同比减少 86.86%。

新能源板块实现收入 6,335.17 万元，同比减少 36.39%。该板块中，混氨业务实现收入 3,670.70 万元，同比减少 1,835.35 万元，同比减少 33.33%；清洁供暖业务实现收入 2,096.30 万元，同比增长 353.17 万元，同比增长 20.26%；分布式光伏项目实现收入 568.17 万元，同比减少 60.75 万元，同比减少 9.66%。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650,363,780.49	2,745,402,653.61	-3.46%	2,878,563,28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5,127,934.64	1,928,910,665.96	-3.83%	1,940,211,242.8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59,593,741.23	1,276,544,485.41	-24.83%	1,129,114,11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70,648.92	65,287,542.10	-154.64%	141,230,12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545,024.21	54,643,850.97	-172.37%	134,919,68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29,719.67	134,902,066.87	63.40%	41,760,83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1264	-155.38%	0.2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0	0.1264	-155.38%	0.2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3.38%	-5.27%	7.3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7,030,986.28	196,304,110.37	158,226,790.43	439,031,85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95,671.85	-13,016,061.84	9,379,917.78	-73,330,17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30,825.75	-14,010,204.01	8,885,281.53	-75,350,92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41,325.42	-3,738,925.83	168,271,320.00	174,438,650.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能源集团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3%	119,322,720.00	0.00	不适用	0.00			
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6%	96,22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5,3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曹波	境内自然人	0.65%	3,333,797.00	0.00	不适用	0.00			
刘远军	境内自然人	0.60%	3,084,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丽	境内自然人	0.56%	2,89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4%	2,247,666.00	0.00	不适用	0.00			
庞军	境内自然人	0.37%	1,895,300.00	0.00	不适用	0.00			
牛广军	境内自然人	0.36%	1,834,800.00	0.00	不适用	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4%	1,736,973.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能源集团科技环保有限公司与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家能源集团，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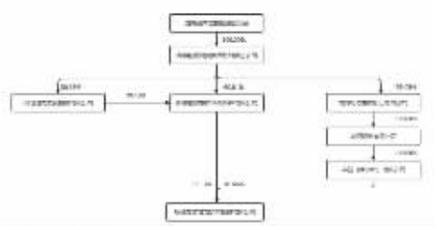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东方智造 公告编号：2026-004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经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的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审计），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为亏损 2,600.00 万元至 3,90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2,600.00 万元至 3,90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 2,600.00 万元至 3,900.00 万元；预计营业收入为 30,000.00 万元至 33,000.00 万元；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 28,000.00 万元至 29,8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2025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3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

二、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如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退市规定标准，公司将在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将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智造 公告编号：2026-005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累积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科翔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翔高新”）关于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 申请人等
科翔高新	是	3,500,000	1.43%	0.27%	2025年4月2日	2026年4月8日	南通中投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3,500,000	1.43%	0.27%			

备注：上述股份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科翔高新	是	3,500,000	1.43%	0.27%	否	否	2026年4月8日	2027年4月6日	南通中投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需要

被质押的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承诺股份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科翔高新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科翔高新	245,210,042	19.21%	224,000,000	224,000,000	91.35%	17.54%	32,000,000	14.29%	21,210,042	100%
合计	245,210,042	19.21%	224,000,000	224,000,000	91.35%	17.54%	32,000,000	14.29%	21,210,042	10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业务变动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科翔高新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及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

时段	主体	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万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到期	科翔高新				
未来一年内到期	科翔高新	6250	27.94%	5.36%	9094

控股股东以上质押股份是为其他方融资进行担保，非控股股东自身借款。

3、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目前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控股股东基本情况说明

1、科翔高新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科翔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1290415E
法定代表人	王永平
注册资本	65,6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南通市开发区宏兴路 328 号 11 号楼室 210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新材料、节能、农业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餐饮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制品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停车场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08-16 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办公地点	南通市开发区宏兴路 328 号 11 号楼室 2106

2、科翔高新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6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025.40	124958.66
负债总额	66496.54	66457.15
项目	2025年度（未经审计）	2026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7983.52	-2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5	-2.38
资产负债率	53.19%	53.18%
流动比率	1.06	1.06
速动比率	1.06	1.06

3、科翔高新当前自身无借款，但因其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债务出现逾期，当前出现涉诉情况，正在与债权人进行协商。

4、本次股份质押系为其他第三方企业补充流动资金提供的质押担保，系第三方续贷非新增。未来股份质押期限届满，将采取到期滚动还款或质押展期等方式实现控制风险和降低质押率，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第三方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科翔高新高比例质押的原因是其他第三方企业经营需要。科翔高新上述质押股份行为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科翔高新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6、科翔高新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

合同签署时间	交易对手方	合同签署主体（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交易概述	含税交易金额（元）	合同执行进展
2025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南通桑美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名客（山东）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实控人李斌及其妻子控制的公司	名客智造向南通桑美特购买拉包段、龙门架、分拣模组等生产材料	571,961.96	正常履